

衡水桃城检方以制度为引领

推动队伍作风建设常态化

本报讯(陈鑫欣 张艳玲)衡水市桃城区检察院坚持以制度为引领,以监督为常态,扎实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推动队伍作风建设常态化。近日,该院重点围绕预防违纪作风问题,加强理论学习,深化思想教育,强化监督落实,取得良好实效。

坚持以上率下常态化,全面压实干部责任。衡水市检察院党组成员、桃城区检察院检察长王占生作为第一责任人,坚持重要工作带头部署、重大问题带头过问、重要案件带头督办,充分发挥领导、组

织和表率作用。党组成员严格履行分管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履行分管范围内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既要抓好业务,又要抓好教育,把思想政治教育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带领干警提升自身理论修养和专业素质,努力培育一支政治坚定、业务过硬、廉洁公正的检察铁军。

坚持思想教育多元化,培养主动学习意识。桃城区检察院坚持把思想教育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首要任务抓紧抓实,切实拧紧理想信念“总开关”,补精神之“钙”、培

思想之源,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检察院要求上来。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以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党支部带领学习和青年空间读书会等形式,坚持全面学和专题学、跟进学和反复学、集体研讨学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开展全方位学习,不断提升干警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确保干警熟知党章党规,牢记党员使命,真正把党章党规融于心、践于行。

坚持制度落实标准化,树立干警优良作风。牢固树立制度管人管事理念,把严格执行各项制

度作为纪律作风建设的根本保障。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明确干警请假事由种类、时间期限和审批程序;严抓考勤制度落实,实时记录干警考勤情况,增加定位拍照请假功能,将干警迟到、早退、旷工等现象在二楼大厅LED显示屏公开通报,日日更新;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重点围绕是否存在公车私用、未按审批程序私自用车等现象开展调查,对发现的问题严肃处理,对违纪行为做到零容忍,坚决维护检察机关良好形象。

晋州市检察院成立援助工作站

开启刑事申诉 法律服务新途径

本报讯(韩振英)日前,晋州市检察院刑事申诉法律援助工作在检务公开大厅举行了揭牌仪式,开启了晋州市检察院法律服务工作的新途径。检察机关与律师携手实施申诉法律援助,让人民群众感受到贴心便捷的法律服务。

为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司法部关于逐步实行律师代理申诉制度的意见》文件精神,保障当事人依法行使申诉权利,实现申诉法治化,提高司法公信力,晋州市检察院联合市司法局,在该院检务公开大厅开辟专门场

所建立了刑事申诉法律援助工作站,并制定出台了相关工作制度。

刑事申诉法律援助工作站对未委托律师的申诉人,安排律师询问案件情况,听取申诉人诉求,免费为申诉人就申诉事项提供法律咨询。对经审查认为不符合申诉立案条件的,协同办案部门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对经审查认为符合申诉立案条件的,协助申请法律援助,积极开展为申诉人代写法律文书,代为提交申诉材料,接收法律文书,代理参加听证、询问、讯问和开庭等援助工作。

邯郸丛台区检方发挥民行检察职能

协助农民工讨薪维权

本报讯(贾建忠 王保慧)邯郸市丛台区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协助解决农民工讨薪问题,充分发挥民事行政检察监督职能,协助解决农民工讨薪问题。自该院开展协助农民工讨薪专项活动以来,已成功协助农民工70余人,讨回工资78万余元。

丛台区检察院不失时机周密部署,迅速有序开展协助农民工讨薪工作。原邯郸市新建的一座小学综合楼,因区域划并被划至丛台区,造成农民工剩余尾款一直未付,农民工工资被拖欠约36万元。了解情况

后,主管副检察长王红彬多次与区教育局和区财政局沟通协调,现已帮助农民工讨回18万元工资款,其余欠款正在清讨。

活动开展以来,丛台区检察院民行科干警多次到区人社局、区劳动监察大队、市清欠办等单位进行沟通协调,从案件源头出发,与各单位沟通梳理,主动摸排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线索,切实帮助农民工讨薪。同时,通过深入企业调查走访,积极与企业对接沟通,向企业阐明法律和国家政策及当前形势,维护农民工权益。



武强县检察院在衡水市检察院的指导下,日前组织干警进社区、入企业,去农村,到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耐心解答群众最关切的法律问题,并收集案件线索,加大检察公益诉讼办案力度,扩大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图为衡水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再兴与武强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晓燕带领干警到社区开展民行检察宣传活动。 刘金英 刘誉盛 摄



邯郸市肥乡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磊近日先后走访了全国政协委员刘卫昌、省人大代表李朋亮,就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听取代表委员的意见和建议,并主动接受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监督。 李薇 摄



宁晋县检察院近日在城区人口密集场所开展“民行检察,服务民生”民行检察集中宣传月和“涉农检察”宣传活动。通过展示宣传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法律知识特别是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引导群众学法、懂法、用法、守法,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以及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马丽红 王鑫来 赵黎琳 摄



故城县检察院日前组织本院检察人员到冀南“四·二九”烈士陵园举行“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缅怀先烈 共创未来”主题教育活动,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秉承革命先烈的光荣传统,进一步强化新时代检察人员的使命担当。 王琳 摄



深泽县检察院未检部门负责人牵头,联手由医生、教师组成的心理咨询师团队,到本县大直要中学开展“关爱祖国未来,心理辅导进校园”系列活动,为即将参加中考的考生及家长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助力广大考生在考试期间有良好的心理状态。 王亚卿 摄



武邑县检察院近日以实战训练开展岗位练兵活动,按照从难从严的实战要求,提升法警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进一步规范司法警察业务技能,更好地服务检察办案、确保办案安全。 宋保东 刘洪兆 摄

围场检方与内蒙古基层检方联手

强化区域合作 助力绿色发展

本报讯(于丽红)近日,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检察院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检察院召开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暨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合作区域协作联席会议,共签《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暨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合作意向书》,协力强化区域合作,助力绿色发展。

合作协议的签订,为进一步加强两区域间生态环境与资源的司法保护力度、促进两地检察机关加强区域间公益诉讼工作的协调配合、提升两地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暨民事行政检察工作质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据悉,此次联席会议,双方在加强区域间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的公益诉讼,跨区域农民工权益保障,旅游开发与利用,民事行政检察监督,以及其他检察职能的配合支援方面达成共识。

“我们将本着依法合作、注重实效、互助互通等原则,通力合作,共同努力,将联席会议中达成的机制落到实处,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量,维护‘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志林表示。

霸州市检察院

对3名未成年人进行不起诉宣告训诫

本报讯(郝宏琳)近日,霸州市检察院未检部对因涉嫌非法拘禁附条件不起诉考察期满的三名未成年人召开了不起诉宣告训诫会。三名被不起诉未成年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公安侦查人员、辩护律师等代表参加了训诫会。

训诫会上,承办检察官首先向三名被不起诉人分别宣读了不起诉决定书,接着通过深刻分析三名未成年人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个人成长背景、家庭教育环境等因素,并围绕涉嫌罪名

的犯罪构成、社会危害等方面对三人作了真切的训诫,同时对三人的未来提出了殷切的希望。随后,公安侦查人员、辩护律师等参会人员也纷纷对该三名未成年人发表了训诫观点。三名法定代理人表示,训诫会对他们的心灵触动很大,作为家长今后首先向三名被不起诉人分别宣读了不起诉决定书,接着通过深刻分析三名未成年人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个人成长背景、家庭教育环境等因素,并围绕涉嫌罪名

安国市检察院组织观摩庭审

提升出庭规范化和公诉水平

本报讯(高强 崔玉兰 朱馨)5月28日,安国市检察院与安国市法院联合组织观摩庭审活动,审理社会闲散青年杨某某寻衅滋事致人重伤一案。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安国城区四所重点中学的24名师生代表,以及安国市检察院公诉部全体检察人员共同观摩了这次庭审。

庭上,控辩双方就杨某某因言语不和纠集十余人打伤被害人的犯罪事实进行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旁听人员认真观摩了每一个庭审程序,感受了法律的威严与公正,24名师生代表更是个个

神情专注,用心聆听。在最后的法庭辩论环节,公诉人的谆谆教诲掷地有声。

庭审结束后,安国市检察院公诉部第一时间召开“观摩庭”评议会,对公诉人在法庭上的表现进行点评。与会人士纷纷表示,观摩庭活动不仅锻炼了公诉干警的实战能力,为公诉干警提供了个相互学习交流的平台,也为参加观摩庭审的代表们上了一堂现场版的法制课,取得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在提升出庭规范化建设和公诉水平、提高司法公信力方面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本报讯(刘园 张慧颖)近日,曲阳县检察院开展了第九个“涉农检察宣传月”活动。院党组成员郭欣带领侦监、公诉、法律政策研究室、办公室等部门10余名干警到郛村镇、灵山镇,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展示宣传挂图、发放法律资料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并设立宣传咨询点,现场解答群众提出的涉农问题,接待群众信访。

据悉,此次宣传活动是为了贯彻省检察院、保定市检察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涉农检察工作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涉农检察工作和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深入、持久、健康开展。

为保证此次涉农检察宣

曲阳县检察干警走乡村进农户

宣讲涉农法律政策

传月活动取得实效,曲阳县检察院从思想、组织、人员、保障上认真做好活动实施前的准备工作。成立了涉农检察宣传月领导小组,检察长王进文任组长;结合曲阳县的实际,制定了涉农检察宣传月活动方案;确定了重点宣传内容;明确了活动实施时间、地点,并主动向县委、人大、政府等汇报了开展涉农检察宣传月活动的

意义、内容和主要措施,取得支持和配合。

同时,按照实施方案的部署安排,在涉农宣传月期间,曲阳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进文还在县电视台作法治宣讲,宣讲内容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涉农检察新动向、新要求、新精神;检察机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惩治

“村霸”等方面进行。此次电视宣讲活动在县域主要场所通过大屏幕滚动播出,为期一周,同时公布了市、县两级院举报电话。

活动中,检察干警们还深入集市、学校、农户家中,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向群众讲解法律问题。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6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40余人次。